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表格

創業板

公司資料報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麗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8183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創業板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	開曼群島
在創業板首次上市日期	:	二零零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保薦人名稱	:	時富融資有限公司及軟庫金滙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列明董事的身份 — 執行、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	李胥先生(執行董事) 李鈞先生(執行董事) 北尾吉孝先生(非執行董事) 余錦基先生(非執行董事) Ty Siao Kian先生(非執行董事) 麥德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經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要股東

- (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01條) 的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
- 李胥先生，46,927,872股股份 (附註1)
Best Perf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51,456,000股股份 (附註1)
Softbank Corp.，28,438,372股股份 (附註2) *Artfolio Corporation*，27,955,200股股份 (附註2)
軟庫發展有限公司，14,028,800股股份 (附註2) 附註1：李胥先生及李鈞先生分別擁有*Best Perfect International Limited* 91.2%及8.8%之權益。
附註2：*Softbank Corp.*透過其於*Artfolio Corporation*及軟庫發展有限公司之股權而間接擁有本公司28,438,372股股份之權益。
- 在本交易所創業板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名稱 :
- 不適用
-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
- 十二月三十一日
- 註冊地址 :
-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British West Indies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
- 香港九龍土瓜灣炮仗街71-77號嘉景花園地下後方
- 網址 (如適用) :
- <http://www.laifai.com.hk>
- 股份過戶登記處 :
- 登捷時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Bank of Butterfield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 核數師 :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B. 業務

本公司為珠寶產品零售商，主要服務各大訪港日本團旅行社所安排之日本旅行團旅客。本公司獲香港之訪港日本團旅行社指定為珠寶產品零售商。本公司於九龍土瓜灣經營門市業務。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 128,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 : 0.01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 : 2,000股

其他證券交易所 : 不適用
(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 的名稱

D. 認股權證

證券代號 : 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 :

屆滿日 :

行使價 :

換股比率(倘認股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
計算則不適用) :

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數目 :

因尚未行使的認股權證 :
獲行使而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

E. 其他證券

購股權

- 根據該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五日採納之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該公司已向13名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該公司之董事)授出購股權，可以行使價0.10港元(即配售價(定義見該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一日之配售章程)之10%)認購該公司合共8,000,000股股份。
- 該公司亦於二零零三年二月五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該公司可向若干合資格參與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該公司之股份。於本資料報表日期，概無根據上述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確、完整、及並無誤導，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補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李胥

李鈞

李胥 (作為法定代表，代表北尾吉孝)

余錦基

李胥 (作為法定代表，代表TY SIAO KIAN)

麥德昌

朱經綸